

标段编号： 2408-440311-04-01-995003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康怡苑（龙华区高峰学校教师生活楼）加固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格审查文件

投标人：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建中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4年12月16日

资格审查文件目录

- 1、投标人营业执照（扫描件）；
- 2、投标人资质证书（扫描件）；
- 3、投标人安全生产许可证证明以及拟派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证明（扫描件）；
- 4、投标人拟派出的项目经理的《项目经理证》或《注册建造师证》的扫描件；
- 5、投标担保证明文件扫描件（如银行保函、保证金、投标保证保险合同或保险单等）；
- 6、招标人要求提供的与投标人条件审查有关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必须详细、明确、足以证明资格条件）。所有扫描件格式为 jpg 格式，且图片的分辨率小于 100dpi。

修改为

- 1、投标人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 2、投标人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 3、投标人安全生产许可证证明(原件扫描件，若为联合体投标，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及拟派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证明(扫描件)
- 4、投标人拟派出的项目经理的《注册建造师证》(原件扫描件，若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
- 5、投标保函(电子保函/纸质保函)扫描件:若采用保证保险，提交投标人与保险公司签订的投标保证保险合同或保险单原件扫描件，保费必须通过投标人基本账户支付，账户名称应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支机构等其他名义提交，并且应将:①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凭证、②)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扫描件、③保费转账凭证扫描件，一并编入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中:若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
- 6、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盖章扫描件，若为联合体投标，需提供)
- 7、招标人要求提供的与投标人条件审查有关的其他资格证明材料:(必须详细、明确、足以证明资格条件)。所有扫描件格式为 ipg 格式，且图片的分辨率小于 100dpi。

1、投标人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若为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联合体牵头单位



附：变更（备案）通知书

2022/7/1

变更通知书

变更（备案）通知书

22207296506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我局已于二〇二二年七月一日对你企业申请的（股东信息、名称）变更予以核准；对你企业的（章程、股权和公证书、章程）予以备案，具体核准变更（备案）事项如下：

备案前章程：

备案后章程：

备案前股权和公证书：

备案后股权和公证书：

章程备案

变更前股东信息： 杨雪晨：出资额9240（万元），出资比例55%
邓锦霞：出资额7560（万元），出资比例45%

变更后股东信息： 杨雪晨：出资额16128（万元），出资比例96%
董网生：出资额672（万元），出资比例4%

变更前名称： 深圳鸿致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税务部门重要提示：如您在税务局使用防伪税控系统开具增值税发票，因变更名称、住所，需到原税务局主管税务机关办税服务厅办理防伪税控设备变更发行。



附：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UL2A5X
注册号：	440300208266414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25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2A、2D
法定代表人：	杨雪晨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168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9-10-12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核准日期：	2022-09-28
年报情况：	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建筑装修装饰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施工；建筑机电安装工程；城市园林绿化、钢结构工程；消防设施工程设计与施工；电子与智能化工程设计与施工；体育场地设施工程专业承包；防水防腐保温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工程施工、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雕塑、壁画设计与施工、建筑材料的销售（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室内工艺品造型设计；工艺美术品的购销及其他国内贸易；经济信息咨询（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及限制项目）；建筑劳务分包（凭资质证书经营）；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上门维修；实验室设备安装工程、实验室家具的设计、技术开发、上门安装、维修与销售；空气净化工程；建筑工程咨询服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许可经营项目：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B1PK3X



名称 深圳建中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郑利明

成立日期 2016年04月20日

住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创业花园188栋12楼06-07室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1年08月31日

2、投标人资质证书(原件扫描件, 若为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

联合体牵头单位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320276

企业名称: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UL2A5X

法定代表人: 杨雪晨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25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2A、2D

有效期: 至2025年05月23日
(请扫码查看各项资质有效期)

资质等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07月25日





工程设计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A244064818

企业名称: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FUL2A5X

法定代表人: 杨雪晨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25号泰然科技园水松大厦2A、2D

有效期: 至 2026年06月04日

资质等级: 建筑装饰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2年07月19日



联合体成员单位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244281774

企业名称: 深圳建中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B1PK3X

法定代表人: 郑利明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创业花园188栋12楼06-07室

有效期: 至 2028年11月15日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14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151332

企业名称: 深圳建中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DB1PK3X

法定代表人: 郑利明

注册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创业花园188栋12楼06-07室

有效期: 至 2028年12月28日

资质等级: 公路交通工程(公路机电工程分项)专业承包二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分项)专业承包二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桥梁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隧道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二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粤建办事”扫码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4年06月14日



3、投标人安全生产许可证证明(原件扫描件, 若为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各方均须提供)及拟派项目经理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证)证明(扫描件)

联合体牵头单位



联合体成员单位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3)0022065

姓名:操西芳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88年11月13日

企业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10月11日

有效期:2023年10月11日至2026年10月1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0月11日



4、投标人拟派出的项目经理的《注册建造师证》(原件扫描件, 若为联合体投标, 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9月11日
- 2025年03月1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名: 操西芳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8年11月13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2202304345

聘用企业: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06-28至2026-06-2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操西芳

签名日期: 2024年9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3年6月28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3)0022065

姓名:操西芳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88年11月13日

企业名称: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10月11日

有效期:2023年10月11日至2026年10月10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3年10月1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专业技术人员职业资格证书
(电子证书)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统一组织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取得一级建造师职业资格。

姓名：操西芳
证件号码：340824198811135224
性别：女
出生年月：1988年11月
专业：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2022年11月20日
管理号：2022110344400000523



制发日期：2023年05月04日



本人调用
有效期至2025年03月06日

5、投标保函(电子保函/纸质保函)扫描件:若采用保证保险,提交投标人与保险公司签订的投标保证保险合同或保险单原件扫描件,保费必须通过投标人基本账户支付,账户名称应与投标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支机构等其他名义提交,并且应将:①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凭证、②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扫描件、③保费转账凭证扫描件,一并编入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中:若为联合体投标,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提供

保险单

业务来源：个人代理
业务员名称：赵黎梅 执业证号：
代理业务员名称：王丽贞 执业证号：
个人代理姓名：王丽贞 电话号码：13691923687

个人代理人资格证（《保险销售从业人员资格证书》）号：00002544030000002022000470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永安建设工程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单

鉴于投保人已向保险人递交投保申请及附件，并同意按约定交纳保险费，本公司依照承保险别及其对应条款和特别约定，承担保险责任。

保险单号：24403002059011240003448

投保人：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证件号码：91440300MA5FUL2A5X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泰然八路25号泰然

联系电话：13902461231

科技园水松大厦2A、2D

被保险人：深圳市龙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证件号码：914403001924757394

证件类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联系地址：深圳市龙华区大浪街道大浪时尚小镇公共服务平台五楼

联系电话：18923416857

项目名称：康怡苑（龙华区高峰学校教师生活楼）加固工程

投保日期：2024年12月09日

招标项目编号：

标段名称：康怡苑（龙华区高峰学校教师生活楼）加固工程

标段编号：2408-440311-04-01-995003001001

工程地址：深圳市龙华区

投保人资质：一级

预计工期：

主险：

保险责任	保险金额	保费
投标保证保险	100000.00	250.00

附加险：

保险责任	保险金额	保费
------	------	----

保险金额总计：（大写）壹拾万元整 ￥：100000.00

保险费总计：（大写）贰佰伍拾元整 ￥：250.00

保险期间：自北京时间 2024年12月17日 00:00:00 时起至 2025年08月30日 23:59:59 时止 共计 257 天

特别约定：

详见《建设工程投标保证保险特别约定清单》

主险适用条款：《永安建设工程投标保证保险（2020版）条款》（C00002531412020022801431）

附加险适用条款：

承保区域：中华人民共和国 司法管辖：中华人民共和国管辖（港澳台除外） 保险合同争议解决方式：诉讼

明示告知：

- 请详细阅读投保须知、内容、相关条款，特别是保险责任、责任免除、特别约定和合同解除等事宜。
- 收到正式保险单后请详细审阅保单上各项内容，如有错漏请及时书面通知更正。
- 根据保险法第十六条 投保人故意或者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的，足以影响保险人决定是否同意承保或者提高保险费率的，保险人有权解除合同。投保人故意不履行如实告知义务的，保险人对于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不承担赔偿或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并不退还保险费。投保人因重大过失未履行如实告知义务，对保险事故的发生有严重影响的，保险人对于合同解除前发生的保险事故，不承担赔偿或者给付保险金的责任，但退还保险费。

签单日期：2024年12月09日

签单机构（签章）：

签单公司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2008号华联大厦717-720室

业务经办：赵黎梅

制单人：陈紫蓉

全国统一客户热线：95502

保单查询地址：www.yaic.com.cn

重要提示：本保单的承保理赔信息可通过登录www.yaic.com.cn或致电95502

核保人：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印章）

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凭证

投标保证保险保险凭证

编号：YASZTBBHft202412090001

深圳市龙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招标人）：

鉴于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投标人）参加康怡苑（龙华区高峰学校教师生活楼）加固工程项目投标（标段编号：2408-440311-04-01-995003001001），应投标人申请，根据招标文件，我方愿就投标人履行招标文件约定的义务以保证保险的方式向贵方提供如下保险服务：

一、保险的范围及保险金额

我方在投标人发生以下情形时承担保险责任：

- 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未经贵方许可撤回投标文件；
- 投标人中标后因自身原因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内与贵方签订施工合同；
- 投标人中标后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履约保证；
- 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应支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本保证保险的保证期间为该项目的投标有效期（或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后 28 日历天（含 28 日），延长投标有效期无须通知我方。我方保证的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 元（大写：壹拾万元整）。

二、代偿的安排

贵方要求我方承担保险责任的，应向我方发出书面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银行账号，并附投标人违约造成贵方损失情况的证明材料。

我方收到贵方的书面索赔通知及相应证明材料后，在 10 个工作日内进行核定并按照本保险凭证的承诺承担保险责任。

三、保险凭证的生效

本保险凭证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附：《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标保证保险(2020版)条款》及保单

保险人：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2024 年 12 月 09 日



公司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账户号码： 44250100008600002548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法定代表人： 杨雪晨
(单位负责人)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 J5840231916004



1020011321657506201184483

保费转账凭证

中国建设银行网上银行电子回执

币别:	人民币元	日期:	20241209	凭证号:	107262952055	账户明细编号-交易流水号:	6395-44200008694EJ7T7SNZ
付款人	全称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收款人	全称	永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账号	44250100008600002548				账号	4000023029200285196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景苑支行				开户行	中国工商银行深圳市分行营业部
大写金额	贰佰伍拾元整			小写金额	250.00		
用途	康怡苑(龙华区高峰学校教师生活楼)加固工程保证保险办理费					钞汇标志	钞
摘要	电子转账						

重要提示: 银行受理成功, 本回执不作为收、付款方交易的最终依据, 正式回单请在交易成功第二日打印。



6、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盖章扫描件, 若为联合体投标, 需提供)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建中路桥工程有限公司(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 共同参加康怡苑(龙华区高峰学校教师生活楼)加固工程(项目名称)的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 1、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某成员单位名称)为本工程投标联合体牵头人。
- 2、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单位: 接收及提交投标相关资料、信息或指令, 并处理与之相关事务; 负责本工程投标文件编制; 负责合同谈判、签订及实施阶段的主导、组织和协调工作。
- 3、联合体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准时递交投标文件, 切实履行合同, 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职责分工如下:
 - (1)联合体牵头人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担负责本项目加固工程施工内容工作;
 - (2)联合体成员深圳建中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承担负责本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内容工作;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未中标或者中标后合同履行完毕后, 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 三 份, 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本投标协议同时兼作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法人授权委托书。

牵头人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杨雪晨

成员 1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深圳建中路桥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公加

签订日期: 2024 年 12 月 16 日

承诺书

致：深圳市龙华经济发展有限公司、广东鲁班行技术管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与康怡苑（龙华区高峰学校教师生活楼）加固工程（项目名称）投标，不存在下列情形：

1. 项目经理（建造师）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2. 相互间有直接控股关系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或两个以上的法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在资格审查阶段，当部分相关单位自愿退出后仍有两家或两家以上要求继续进入后续招投标环节的；
3. 近 3 年内（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投标人或者其法定代表人有行贿犯罪记录的；
4. 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受到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行政处罚的；
5. 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等原因被建设部门给予红色警示且在警示期内的；
6. 拖欠工人工资被有关部门责令改正而未改正的；
7. 依法应当拒绝投标的其他情形；
8. 被建设或者交通部门信用评价为红色且正处在信用评价结果公示期内的；
9. 近 3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被本项目招标人履约评价为不合格的；
10. 近 2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曾有放弃中标资格、拒不签订合同、拒不提供履约担保情形的；
11. 因违反工程质量、安全生产管理规定，或者因串通投标、转包、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违法分包等违法行为，正在接受建设、交通或者财政部门立案调查的；
12. 近 1 年内（从截标之日起倒算）因违法违规排放建筑废弃物受到建设、交通、水务部门行政处罚的。

我单位招标投标各阶段按照下列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 1、若投标人、项目经理（建造师）在通过资格后审后、开标前被红色警示暂停投标，招标人将取消其进入开标环节资格；
- 2、若投标人、项目经理（建造师）在开标结束后、评标前被红色警示暂停



投标，招标人将取消其进入评标环节的资格；

3、若投标人、项目经理（建造师）在评标结束后、定标前被红色警示暂停投标，招标人将取消其进入定标环节的资格；

4、若中标候选人、项目经理（建造师）在定标结束后、中标结果公示结束前被红色警示暂停投标，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从评审合格的其他投标人中采用原招标文件规定的定标方法，由定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原采用票决抽签定标法的项目，票决进入抽签环节的其他投标人数量不足 3 名的，票决补足。

5、本招标项目中标后项目经理不允许更换，投标人应保证项目经理的任职数符合相关规定。若出现中标候选人项目经理不符合相关规定的，取消该中标候选人的中标资格，重新组织定标，从评审合格的其他投标人中采用原招标文件规定的定标方法确定中标候选人。

特此承诺！

投标人：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12月16日

